

← (上接8版)

代文史传统的自在逻辑。毋庸置疑,与古希腊哲人同期的先秦诸子即是如此。先秦诸子对宇宙及人文社会的探究和思考在知识的多样性上,也本然地界定了自己的博物学者身份。关于先秦诸子及其学说的博物多闻,我不需敷衍,读者也必然自明于其中。但是无论怎样,我在这里还是要简约地追问一下汉语“博物”这个概念的语源系谱。

在 先秦典籍中,“博物”这个修辞的自觉性使用最早见诸《左传》。《左传》在昭公元年的释经(《春秋》)文字中即把子产誉为“博物君子”：“晋侯闻子产之言曰：‘博物君子也。’”([周]左丘明传,[晋]杜预注,[唐]孔颖达正义：《春秋左传正义》见于《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世界书局阮元校刻本，下册，第2024页)子产是春秋时期郑国的著名政治家。事实上，中国古代士人把博物多闻判识为君子安身立命的学养所在，那是一种极具人格褒扬的誉称。《晋书·帝纪第一》对晋宣帝司马懿的称誉也冠以“博学洽闻”：“少有奇节，聪朗多大略，博学洽闻，伏膺儒教。”([唐]房玄龄等撰：《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一册，第1页)于此，我不妨再举两例。

春秋吴国的季札曾是被孔子所仰慕的圣人，司马迁在《史记·吴太伯世家》中也把季子尊称为“博物君子”：“太史公曰：孔子言‘太伯可谓至德矣，三以天下让，民无得而称焉。’余读《春秋》之古文，乃知中国之虞与荆蛮句吴兄弟也。延陵季子之仁心，慕义无穷，见微而知清浊。呜呼，又何其闳览博物君子也！”([汉]司马迁撰,[南朝宋]裴驷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五册，第1475页)季札出访郑国时曾与子产有交腹之谈，那是记忆于中国春秋时期两位博物君子的对话。需要提及的是，如果我们把书写于《左传》与《史记》中的“博物君子”转码为现代英语，即可以择取“naturalist”这个术语。当然，“博物君子”就是“博物学者”。

到了汉代与魏晋时期，“博物”这个术语的使用则更为显著了。范晔在《后汉书·袁张韩周列传》曾引尚书陈忠上疏对周兴的举荐，誉称周兴为“博物多闻”：“臣窃见光禄郎周兴，孝友之行，著于闾门，清

厉之志，闻于州里。蕴棣古今，博物多闻，《三坟》之篇，《五典》之策，无所不览。属文著辞，有可观采。”([宋]范晔撰,[唐]李贤等注：《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六册，第1537页)而时值西晋，张华编撰了地理博物类神话志怪小说集《博物志》，而《博物志》就是行世于中国古代文史传统的第一部博物学读本。汉语学界相关学者曾把“natural history”翻译为“博物志”，这个汉语译入语就是从张华这部小说集的命名上直接提用的。这也证明中西两种异质文化在并未有直接影响的格局下，双方各自存在着共同性，这也是异质语言可以进行转码的基本原则。

从张华在《博物志·序》中所给出的自述，我们不难见出此书就是那个时代中国的百科全书式的读本：“余视《山海经》及《禹贡》《尔雅》《说文》、地志，虽曰悉备，各有所不载者，作略说。出所不见，粗言远方，陈山川位象，吉凶有征。诸国境界，犬牙相入。春秋之后，并相侵伐。其土地不可具详，其山川地泽，略而言之，正国十二。博物之士，览而鉴焉。”([晋]张华撰：《博物志·序》，见于[晋]张华撰，范宁校证：《博物志》，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页)张华在其《序》中所言的“博物之士”就是“naturalist”。

都穆是明代金石学家与藏书家，曾与唐伯虎交好，都穆曾就《博物志》明代贺志同刻本撰《跋》，从中我们可以见出都穆对此书的评价，《都穆跋弘治乙丑贺志同刻本》言：“张茂先(张华)尝采历代四方奇物异事，著《博物志》四百，晋武帝以其太繁，俾删为十卷，今所传本是也。茂先读书三十车，其辨龙蚌，识剑气，以为博物所致，是书固君子不可废欤！”([明]都穆撰：《都穆跋弘治乙丑贺志同刻本》，见于[晋]张华撰，范宁校证：《博物志》，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49页)张华“读书三十车”，确然为博物之士。关于《博物志》的成书问题，史称张华“尝采历代四方奇物异事”撰《博物志》四百卷，因晋武帝以其繁多，使删减为十卷。其实，现下十卷本《博物志》就其所涉及知识领域的宏博已实属那个时代的百科全书了，就不要说未删减之前四百卷的《博物志》了。当然，四百卷的《博物志》是否属实，此还需要考证。

让 我们的思路再回到古罗马那里去，盖乌斯·

普林尼·塞孔都斯(Gaius Plinius Secundus)是古罗马时代的博物学者，也被称为老普林尼(Pliny the Elder)，以区别于他的侄子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老普林尼用拉丁语撰写的 *Naturalis Historia* (*Natural History*) 曾是西方早期历史上一部百科全书式的读本，其内容涵盖了天文学、地理学、艺术、动物学等。严格地讲，中国学界把老普林尼的 *Naturalis Historia* 翻译为《自然史》，这个翻译在观念上不恰切，应该把其翻译为《博物学》或《博物志》更为准确。在西方历史与中国历史的早期，无论是西方的哲人及“naturalist”，还是中国的士人及“博物君子”，他们在探究现象界、本体界与人文社会的方法论上只能是知识的宏大性观察，而不是实验。

我在这里无意于详究西方“natural history”与中国“博物学”这两个术语的语源系谱，只是想借助一个简约的语源逻辑追溯，提示一下中西文史传统上“natural history”与“博物学”作为学术概念所含有那种百科全书式的宏大文史观念；因为《宋元画史中的博物学文化》是把博物学作为一种自觉的研究观念以探究宋元画史，倘若不了解这一点，只把这部专著视为一般的中国古代画史研究读本，那便是徒入宝山，空手而归。在学理上，对一个术语的语源追溯，所带出的必然是这个术语及其语源背后的文化与历史。

博物学是一个集纳综合性知识以达向多样性探究的宏大学术领域，在当下全球化及学科交叉的时代，把博物学观念带入研究与思考中，这必然对当代学者的知识结构、学术视域与研究方法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研究性书写是学者自身学术品质的呈现。关于《宋元画史中的博物学文化》这部专著的评价，其实我不必咨嗟称咏且为之延誉，相信中国美术史论界可以从这部文本中读出其厚重与精彩。

读完这部专著后，我最为深切的感受就是，在中国古代画史的研究方法论与学术观念上，作者是相当清醒、自觉且有着自己的研究立场的。她认为对每一件中国古画给出的研究判断，都可以在以下七个不同的维度上展开：真伪的鉴别、图像的意义、绘画的风格、画者的意图、观者的接受、收藏的历史与媒质的特征。中国古代画史研究界皆知，对一幅古画进行品鉴与判断，这是一件精微且细致的研究工作，但是这种对古画本身的微观



盖乌斯·普林尼·塞孔都斯是古罗马时代的博物学者，也被称为老普林尼，以区别于他的侄子小普林尼。老普林尼用拉丁语撰写的 *Naturalis Historia* (*Natural History*) 曾是西方早期历史上一部百科全书式的读本。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在博物学研究领域颇有成就。

研究容易形成一种偏执的深度，而让研究者忽略了思考影响古画成形的文史背景。事实上，任何一幅作品的创作都是那个特定时代文史元素的显现，中国古代画史的微观研究与宏观研究，两者本身就不可切割，中国古画与颐养其生成的文史之间本然就息息相关，中国古画的鉴赏并不限于作品本身技术风格的赏鉴。

《宋元画史中的博物学文化》这部专著的贡献之一在于借助建立中国古代绘画图像史的博物学研究立场，捕捉从水墨丹青中所透露的诸种文史信息，以打通古画在微观研究与宏观研究之间的文史脉络，力图把中国古代画史研究提升至一个更深厚的知识结构与学术修养的平台上。也正是如此，作者把古画的个案研究还原于文史背景上，把古画的微观研究与宏观研究合二为一。

作者从事中国古代画史研究，为什么首先尝试把博物学观念定位于宋元画史研究？就我的了解，这是因为在她看来，历史上传世的宋元古画，大多出自宫廷画院和画史名家(或摹仿者们)之手；在一定程度上，这些古画在表现形式及内涵上必然呈现出那个历史时代的主流文化思想，并且也记忆着两朝宫廷与坊间丰富的日常生活观念。作者之所以把自己的博物学研究定位于宋元两朝，是因为在中国古代的卷轴画史上，宋元大致是奠定画史传统的阶段。在中国古代历史的文化发展逻辑上，宋元上承唐代，下续明

清，不但不断受到官制、宗法、政治、宗教、民俗、器物与服饰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并且与周边的交流往来也日益频繁。当然，这部专著也尝试着从明清绘画的个案研究出发，以追溯画史，去思考经由宋元画史衍伸而来的博物学文化问题。

在学术研究的观念上，荷兰汉学家高罗佩(Robert Hans van Gulik)与美国汉学家薛爱华(Edward Hetzel Schafer)对作者有着较大的影响。在国际汉学界，这两位汉学家分别代表了两种博物学研究的方法论，然而，作者并不是不做任何过滤而直接把这两种方法论拿来生硬地使用，而是在不同程度上分别借鉴了两位汉学家的研究方法论，并给予了选择性与汇通性的整合。这就是我们所主张的比较艺术研究者或中外比较美术研究者应该持有的研究立场。可以说，这部著作在研究观念与方法论上所凸显出的特点之一，就是对宋元画史的一个个博物学问题进行“纵深”的探究时，又把个案研究“平铺”于文史发展的网络中，最终在思考、研究与书写中达到了共时性与历时性的自洽。这部专著把中国古画研究投射在博物学的宏大背景上，从而规避了对古画研究那种狭隘的“以物唯物”的封闭性考证，系统性地状写了积淀于宋元画史中的博物学文化之脉络与图景。

(作者为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